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682　证券简称:东方电子　公告编号:2014003

2013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方电子	股票代码	00068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清刚	张琪	
电话	0535-5520066	0535-5520066	
传真	0535-5520069	0535-5520069	
电子信箱	zhengquan@dongfang-china.com	zhengquan@dongfang-china.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3年	201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年
营业收入(元)	1,665,293,967.82	1,437,726,423.43	15.83%	1,182,556,180.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484,904.05	24,549,836.20	48.62%	21,756,901.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341,418.75	14,986,688.31	35.73%	18,031,023.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9,328,378.19	-10,508,831.00	1,235.51%	-111,801,897.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73	0.0251	48.61%	0.02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73	0.0251	48.61%	0.02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8%	1.77%	增0.81个百分点	1.6%
	2013年末	201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年末
总资产(元)	2,678,773,588.11	2,400,677,539.36	11.58%	1,947,555,172.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32,645,452.69	1,396,416,220.48	2.59%	1,372,154,379.18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51,86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153,189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东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74%	193,061,426	0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其他	0.31%	2,995,700	0		
吴烈光	境内自然人	0.26%	2,550,000	0		
彭士学	境内自然人	0.26%	2,523,731	0		
郑忠香	境内自然人	0.21%	2,016,300	0		
林楚卿	境内自然人	0.2%	2,000,000	0		
苏云	境内自然人	0.2%	1,926,970	0		
郑佑商	境内自然人	0.18%	1,800,200	0		
任爱瑾	境内自然人	0.18%	1,772,305	0		
王祈民	境内自然人	0.17%	1,69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东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苏云普通账户持股数量397400股,信用担保账户持股数量1529570股。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3年,面对后经济危机时代国内外大环境的深刻变化,公司把握"危机与突破"的战略主题,积极推进精进模式升级,进一步理清战略,明确目标,面对变化及时调整,成果显著。

(一)公司业绩持续增长。发展速度、质量和效益同步显著提升,整体规模、状态和竞争力迈上新的台阶。通过及时跟进客户需求变化,加快自身调整,实施大区域营销,取得了国网9套地调软件、陕西富平智能配网、山东配电终端框架等项目。重庆北碚配电主站项目实现了国网配电集招突破。中标广西玉林地调项目,取得了南网集采首次突破。加大高压变频器、SVG市场拓展,在新能源领域占据了较好地位。实施了新疆额敏、甘肃武威和青海海南州等光伏项目,实现了公司在光伏领域的重要突破。青海曲麻莱微电网项目为公司配电自动化系统在新能源接入、微网保护等领域拓展提供了实战及经验。重点培育的三角型变压器实现了国网集招中的重大突破,在一次设备领域迈出了关键一步。

(二)海外市场稳步发展。印度配电项目实施取得阶段性里程碑成果,MP和TN项目的现场勘测、FAT、示范站和二次开发均已完成,MP项目完成1套主站和三分之一变电站的安装,TN项目完成第一套主站投入运行和3个变电站的点对点测试。报告期签定了印度配网改造RAJ项目和MP输电SCADA项目、赤道几内亚运维增补项目、泰国FRTU项目等,海外市场向纵深拓展。

(三)产品和技术研发实现新突破。公司E3000变电站自动化系统通过系统验收和省级科技成果鉴定,广泛应用于国网智能变电站;与陕西地电合作的配电调度交易一体化项目通过了验收;基于电力生产运营平台的技术储备,中标北京和广州数据平台;针对南网研制的"一体化智能远动"和"一体化测控装置"通过测试并进入现场挂试;参与实施的印度TN项目连续三年代表PFC参加印度国际博览会。公司推出了国内首台0.2 S级10千伏高压电能表。公司10千伏SVG产品通过型式试验并投运市场,35千伏直挂式SVG实现了当年研发和销售,从技术上标志着SVG产品进入国产品牌第一梯队。

(四)精进业务平台建设再上台阶。基于客户需求变化,加快组织架构和营销模式调整,加强团队建设,进一步完善营销体系、制度和流程,随需而变,打造三线矩阵模式;加强需求管理和技术评审,实施评审信息化,启动了CMMI5级认证,推进可靠性试验,加强工程项目管理,从整个研发战略到具体的产品战略、产品开发都有了不同程度的提高;完成外网"采购中心"上线运行,实现与华为等的战略合作,开展E3000智能站系统供应链成本与友商的竞争分析,加强供方管理,提升了供应链平台的柔性和运营效率。全面推进PCMM项目,提升了整体人力资源管理档次。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作为国家智能电网的设备供应商之一,传承电力行业的领先优势,追随技术的不断进步与创新,以珍爱环境、节约资源为主线,拓展和丰富公司的产品与服务。

公司拥有高素质的研发团队和技术团队,产品研发和服务能力强,产品涵盖了从发电、输变电、配电、用电、智能视讯到信息管理领域,为客户提供绿色能源系统解决方案。产品成功应用在北京奥运保电、国庆60周年庆典保电、上海世博会保电、广州亚运会保电等工程。

随着公司行业线的不断拓展,从电力系统延伸到工业、城市交通、公共安全、能源管理等领域。公司的产品由电力自动化延伸到节能环保等领域,并实现了自动化和信息化的融合。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整的海内外营销网络,凭借为客户提供系统解决方案的能力,在行业内拥有较强的竞争能力,是国内电力自动化行业主要的出口厂家,入围了印度国家"十二?五"配电网改造计划,成为唯一一家印度国家电网指定的中国电力自动化设备供应商。

通过持续深入打造精进管理各业务平台,加强平台的应用和协同,促进了公司的全面发展。

三、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1、智能电网

2014年我国将继续加大国内电网建设。国家电网、南方电网两大电网公司2014年预计固定资产投资合计4881亿元,同比增长约12.07%。其中,国家电网计划完成固定资产投资4035亿元,同比增长11.92%,南方电网公司计划完成固定资产投资约846亿元,同期增长12.8%。随着我国主干线输变电网建设的成熟,电网的建设重点将逐步转移到配电网上。券商研究数据表明,"十二五"期间配电网(110kV及以下)总投资将超过8000亿元,年均超过1600亿元,"十二五"前三年投入相对较少,预计2014年配网投资将超过1500亿元。上述研究数据显示,配电自动化2013年投资在30-40亿元左右,2014、2015年配电自动化的投资将分别达100亿元、150-200亿元,预计增速分别在186%、75%以上。配网自动化行业投资增长将为公司配电自动化产品带来良好的发展商机。2014年国家电网计划安装新型智能电表6000万只,较2013年计划量翻番。2013年,农网用智能电表首次纳入国网电能表招标,未来智能电表市场增量将转移至农村电网。

2、节能环保

2014年是十二五发展规划非常关键的一年,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的意见》首次将节能环保产业定为国民经济新的支柱产业,提出节能环保产业产值年均增速在15%以上,到2015年,总产值达到4.5万亿元。公司高压变频器、SVG产品及节能型变压器未来都存在着巨大的市场需求。

(二)2014年总体工作规划

公司将抓住国家改革、经济转型和行业调整的机会,以"变革与升级"做为年度战略主题,把握变革对相关行业、产业、技术和产品等带来的变化,从战略、执行力等多个维度,加快精进大平台到业务子平台、平台到应用、商业模式到经营管理的全面升级,进一步夯实基础,提升档次,在稳定的基础上持续成长。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推动精进营销升级,持续打造三线矩阵。稳定电网主业,深入做好国网集招项目,加大配电网和客户端市场拓展,加大节能环保、三角型变压器、新能源包括风电、光伏发电及相关产业的推进力度,加大石油、化工、铁路、天然气等领域的拓展,加快海外市场工作。

2.推动精进研发升级,打造高质量低成本竞争优势。深耕电力市场,提升设计和集成能力,持续提高在智能电网领域产品的核心竞争力,聚焦并深入研发电力行业外产品,抓好CMMI体系升级,推进可靠性工程建设,把可靠性纳入到研发日常管理中。

3.推动精进供应链升级,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降低供应链总成本。建立供应商第二方审核员资源库,改进供应商认证与物料认证管理,抓好供应商可靠性设计和原物料可靠性管理,加强采购信息化建设。

4.推动精进制造升级,加快打造制造中心。进一步加大公司产品可制造性技术支持,降低制造成本。依据销产存计划,将生产计划纳入信息化管理,进一步加强全过程的质量管控,增强制造可靠性。

5.推进精进质量升级,建立质量体系和质量平台。做好质量成本统计、核算及专项分析改进,建立并推行质量成本绩效考评激励机制,将质量成本与各业务环节绩效挂钩。推进质量追溯信息化建设,加强质量道德规范及质量理念建设。

6.推进精进财务升级,加大费用预算管控力度。严格控制非生产性费用开支,强化费用分析及执行监督,合理控制费用支出。统筹资金需求,优化资金成本,全年保持好的现金流。

7.推进精进人力资源升级,按进度要求推进PCMM项目。结合PCMM推进成果,建立随需而变的敏捷人力资本开发管理体系和保障体系,保证公司人力供给。

(三)风险及应对措施

经过多年的调整和发展,公司的经济效益有了较大提升,规模不断增大,抗风险能力明显增强,但公司还面临许多风险需要在发展中应对。

1、2014年随着我国全面改革的推进和经济转型的深入,相关行业的调整幅度和深度会很大,电力投资将进行结构性调整,将迎来一个相对动荡期,公司的持续增长和盈利模式也将相应调整。

2、公司的技术创新和技术积累还不能完全满足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战略调整所需要的高层次人才还短缺,人均效率还有很大提升空间。

为此,公司将及时跟进和把握好相关层面的变革,随需而变,全面推进精进模式升级,持续打造高质量低成本竞争优势,加快技术创新和积累,进一步增强产品竞争力和市场竞争力。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签字:丁振华

2014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 000682　证券简称 东方电子　公告编号 2014001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4年3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4年3月14日以送达、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8人,独立董事吕永祥因公无法出席会议,委托独立董事郭明瑞代为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丁振华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信审字【2014】第030066号审计确认,公司2013年度营业收入1,665,293,967.82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5.8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6,484,904.05元,比去年同期增长48.62%;基本每股收益0.0373元,比去年同期增长48.6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19,328,378.19元,比去年同期增加1,235.51%;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2,678,773,588.11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1.58%;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1,432,645,452.69元,比去年同期增长2.5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46元,比去年同期增长2.1%。

表决情况: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信审字【2014】第030066号审计报告确认,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2013年度实现净利润12,561,230.54元,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1,256,123.05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54,237,840.89元,本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65,542,948.38元。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确定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3年末公司总股本978,163,195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9,563,263.90元。剩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45,979,684.48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表决情况: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续聘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为60万元(其中财务审计40万元,内控审计20万元)。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为公司服务12年。

表决情况: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4年3月29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并通过了《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4年3月29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情况: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处理坏帐损失》的议案(详见附件)。

表决情况: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在关联董事杨恒坤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告编号为2014004-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表决情况: 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丁振华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做到董事长和总经理分设,促进公司更好发展,丁振华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丁振华先生仍担任本司董事、董事长、董事会委员会委员。

表决情况: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聘任林培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期满之日止。(详见公告编号为2014005-关于变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表决情况: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议案(详见公告编号2014006-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其中议案1、2、4、5、6、8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3月26日

附件

关于公司2013年处理坏账损失的议案

2013年公司共计有2,022,999.98元应收账款由于各种原因无法收回,均属于公司规定的资产核销的范围。该批应收账款截止2013年末已累计计提坏账准备534,065.20元,对公司2013年利润影响数为1,488,934.78元,按照公司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可作核销处理。

处理坏账损失的明细如下:

1、晋城市万力通电力设备有限公司期末欠款金额194,512.00元、长城电器集团有限公司贵阳分公司期末欠款金额76,800.00元,应收账款账龄均为5年以上,因账期较长,回款难度大,为加快回拢资金,公司与客户签定了部分清偿协议。以上应收账款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对公司2013年利润无影响。

2、文登电子有限公司期末欠款金额1,751,687.98元,为公司对外加工业务产生,账龄为2-3年,经反复清收无法收回,2013年度经业务经办部门查询,该公司已被工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该笔应收账款做坏账核销处理,已计提坏账准备262,753.20元,对公司2013年利润影响额为1,488,934.78元。公司将加强客户信用管理,严格控制赊销额度,避免类似情况发生。

附核销应收账款明细: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2013年末账龄		2013年未已提坏账	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核销原因
			2-3年	5年以上			
1	晋城市万力通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194,512.00		194,512.00	194,512.00		因账期较长,回款难度大,为加快回拢资金,公司与其签定部分清偿协议。
2	长城电器集团有限公司贵阳分公司	76,800.00		76,800.00	76,800.00		
3	文登电子有限公司	1,751,687.98	1,751,687.98		262,753.20	1,488,934.78	营业执照被吊销
合计		2,022,999.98	1,751,687.98	271,312.00	534,065.20	1,488,934.78	

证券代码 000682　证券简称 东方电子　公告编号 2014002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4年3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4年3月14日以送达、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议,对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相关事项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决策程序及年报编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2)《公司2013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反映了公司2013年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监事会在发表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公司2013年度报告及摘要》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2013年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信审字【2014】第030066号审计确认,公司2013年度营业收入1,665,293,967.82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5.8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6,484,904.05元,比去年同期增长48.62%;基本每股收益0.0373元,比去年同期增长48.6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19,328,378.19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235.51%;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2,678,773,588.11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1.58%;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1,432,645,452.69元,比去年同期增长2.5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46元,比去年同期增长2.1%。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信审字【2014】第030066号审计报告确认,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2013年度实现净利润12,561,230.54元,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1,256,123.05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54,237,840.89元,本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65,542,948.38元。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确定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3年末公司总股本978,163,195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9,563,263.90元。剩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45,979,684.48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关于聘请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为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为60万元(其中财务审计40万元,内控审计20万元)。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为公司服务12年。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监事会对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不存在异议。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前述1、2、3、4、5项议题将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 000682　证券简称 东方电子　公告编号:2014004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1、2014年度公司第一大股东东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开展系统集成类项目,项目中部分设备采购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的产品,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的产品采购额约占项目总采购额的20%左右。关联交易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关联交易价格参考市场价格确定。2014年预计公司与东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发生的销售商品业务约为3,000万元,去年同期为285万元。

2、公司向东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子公司烟台东方瑞创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商品,2014年预计发生的采购商品业务约为1,300万元,去年同期为899万元。

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公司独立董事事先认可了该事项。公司2014年3月26日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预计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杨恒坤回避表决,全体非关联董事同意该事项。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4年预计金额(万元)	2013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东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3,000	285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烟台东方瑞创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300	899

(三)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前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金额99万元。

二、发生关联交易的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东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恒坤,注册资本:10,000万元,主营业务:计算机及外部设备、电力调度设备、通讯设备、电子元器件、计算机软硬件、机房设施、仪器仪表、汽车电器的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

2、烟台东方瑞创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强,注册资本:1,000万元,主营业务:射频读写设备、射频天线、标签、软硬件中间件、智能卡、自动识别产品、计算机系统及软件、传感器、船舶电子、GPS等设备的开发、生产和销售。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述关联人与公司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第一款、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东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烟台东方瑞创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正常,资信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采购、销售商品关联交易按市场价格定价,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关联交易协议尚未签署,将在实际采购或销售过程中签订有关购销合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各关联方的采购、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系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的产品购销,属于正常的业务往来,按照市场化原则,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没有损害公司的利益,其收入和支出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比例均较低,对公司的主营业务、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公司与关联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上述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关于预计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认为公司预计2014年度与东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该关联交易事项可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及独立意见;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 000682　证券简称 东方电子　公告编号 2014005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公告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总经理丁振华先生辞职说明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做到董事长和总经理分设,促进公司更好发展,丁振华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公司董事会接到了振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丁振华先生仍担任本司董事、董事长、董事会委员会委员。

二、聘任林培明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说明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董事会聘任林培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期满之日止。林培明先生简历见附件。

三、离任高管的持股情况及其做出股份锁定说明

丁振华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69,757股。因其辞去公司总经理后仍担任公司董事、董事长,所持有的股份仍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和《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锁定。

特此公告。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3月26日

林培明简历

林培明,男,1971年2月生,硕士,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曾任中国商业对外贸易公司烟台分公司业务员、项目经理、部门经理、烟台粮油国贸公司副经理、总经理,东方电子股份公司市场部客服中心主任,烟台东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龙口东立电线电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现任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总经理,龙口东立电线电缆有限公司总经理。

林培明先生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公告披露日未持有公司股票;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0682　证券简称:东方电子　公告编号:2014006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4.会议召开的时间:2014年4月23日上午9: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

6.出席对象:

(1)于2014年4月1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公司三楼多功能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聘请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会议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上述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刊载于2014年3月2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传真或信函

2、登记时间:2014年4月21日上午9:00—16:30

3、登记地点:公司主楼一楼大厅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办理登记手续;代理人持股东帐户、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5、联系人:张琪

6、联系方式:电话:0535-5520066　传真:0535-5520069

7、联系地址:烟台市机场路2号　邮政编码:264000

四、其他事项

与会股东膳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六、授权委托书

本人 _____ (身份证号:)/单位 _____(营业执照号:)作为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股东,兹全权委托/授权 _____ (身份证号:)代表本人出席公司于2014年4月23日召开的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并对会议议案行使如下表决权:

序号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审议《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审议《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审议《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审议《关于聘请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对可能增加的临时议案是否有表决权:有□ 否□

委托人(签名)/委托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议案意见栏中用"√"明确授意受托人投票;本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有效。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00208　证券简称:新湖中宝　公告编号:临2014-023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14年3月25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于2014年3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与美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相互经济担保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临时公告2014-024号公告。

二、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临时公告2014-025号公告。

特此公告。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208　证券简称:新湖中宝公告　编号:临2014-024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与美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相互经济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拟提高与美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都控股")的互保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一、互保情况

(一)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与美都控股建立以人民币20,000万元额度为限的互保关系,互为对方贷款提供信用保证;互保的期限为各自向金融机构签订的融资到期日在2015年4月30日之前的融资(详见公司公告临2012-015、临2012-024)。

(二)现由于双方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将与美都控股的互保额度增加到以人民币30000万元额度为限,互为对方贷款提供信用保证。双方在额度内可一次性提供保证,也可分数次提供保证。互保期限延续至各自向金融机构签订的融资到期日在2016年6月30日之前的融资,其他条款不变。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美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39,078万元

法定代表人:闻掌华

注册地:杭州市密渡桥路70号美都恒升名楼4楼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旅游业开发;海洋资源开发;现代农业开发;房地产开发经营;仓储业(不含危化品);建材、电子产品、现代办公用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品)、农副土特产品、纺织品、百货、五金工具、矿产品、燃料油(不含成品油)的批发、零售、代购代销;实业投资,基础建设投资,财务管理咨询,投资管理;经营进出口业务。(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项目。)

截至2013年9月30日,美都控股总资产643,268.5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217,189.82万元,2013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313,711.75万元,实现利润总额20,262.5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3,663.92万元。

三、美都控股经营情况良好,且已与本公司建立了较长时期的稳定的互保关系,通过互保可为各自的正常经营提供一定的融资保证。上述担保不会给本公司带来较大的风险,在实施时本公司将通过互保措施,以有效保障本公司的利益。

四、截至目前,公司为美都控股提供担保20,000万元,无逾期担保情况;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合计878,128.75万元,其中对子公司担保金额732,643.00万元,无逾期担保情况。

五、在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担保事项的前提下,公司提请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林俊波女士具体办理上述担保事项。

以上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208　证券简称:新湖中宝　公告编号:临2014-025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4月14日

●股权登记日:2014年4月10日

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定于2014年4月14日召开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二、会议召开地点:杭州市西溪路128号新湖商务大厦11层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4月14日10:00

四、　会议议题

审议《关于增加与美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相互经济担保额度的议案》

五、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4年4月10日下午三点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六、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代表需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书、证券帐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书、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证券帐户卡、持股凭证。

自然人股东需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证券帐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证券帐户卡、持股凭证。

2、登记